

证券代码：871478

证券简称：巨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文靖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

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制度。主要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了修订。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部审计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拟修订的公司制度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董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3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5《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6《承诺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8《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9《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10《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11《内部审计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12《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3-1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选举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根据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全部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拟选举的审计委员会委员:薛爱萍、张晓凤、杨军,其

中薛爱萍为召集人，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罗永建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董事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全体同意。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的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1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决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